

世纪中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传闻概述

2006年7月28日，和讯特约（www.hexun.com）刊登了《ST 中天：坐拥北京 8000 亩土地+2 元预盈》的报道，称本公司系“实质性的低价北京地产题材”公司，公司大股东“世纪兴业的后续动作将是继续加大世纪中天产业重心向北京转移的力度，除了高科技以外，也有可能在北京增加地产项目。”

报导称“世纪兴业已取得北京昌平桃峪口市级旅游度假区 8000 亩土地使用开发权”，世纪兴业将兴建“国际未来村——北京”项目，且将“通过继续增持世纪中天，将可以更好地将其手中掌握的北京地产资源转入上市公司”等等。

二、澄清声明

1、经与控股股东世纪兴业投资有限公司负责人核实：该公司并未拥有报导中所说的 8000 亩土地开发权及“国际未来村”项目，作为大股东，世纪兴业投资有限公司支持世纪中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继续走专业化道路，做实做强贵州地区的本地市场。

2、世纪中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方向将继续以房地产开发为主，暂不考虑涉足自己不熟悉的高科技领域。

对于个别研究机构利用媒体对公司进行的不实报导，及由此对广大投资者产生的误导，公司将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公司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世纪中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7月31日